



##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2年11月10日召开了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11月11日披露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包括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亦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本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011.46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00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及相应金额，根据其实际出资缴款情况而定。

#####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天海防务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22年6月23日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57）。



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1,450,4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 1,728,029,133 股的 0.66%, 最高成交价为 4.78 元/股, 最低成交价为 3.99 元/股, 成交总金额 50,120,263.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 并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暨回购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1)。

##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账户开立及过户情况

### (一) 员工持股计划的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的开户手续, 证券账户名称为“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 (二) 员工持股计划的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3 年 1 月 31 日,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11,450,4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全部过户至“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 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66%, 过户股份价格为 2.63 元/股。

根据《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 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 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 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50%, 各期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拟包括公司部分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相关人员与本计划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天海融合防务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一日